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5年4月27日在公司3708会议室召开。公司已于2016年4月18日以传真或送达方式将会议通知发送至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现场参加会议监事4人，监事楼坚因工作原因委托监事会主席刘承立先生代为表决，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承立先生主持，以记名表决方式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等有关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相关子公司截止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财务状况，公司下属省煤投公司2015年拟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总额为33,321.47万元，下属光谷热力公司2015年拟对供热管网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为929.12万元，公司2015年拟对高新热电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为2,428.07万元。

上述事项计提依据充分，能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决策程序规范。监事会同意上述计提减值准备事项。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5票，其中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5票，其中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为1,047,563,065.73元，本期净利润为1,169,231,361.97元，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16,923,136.20元，本期已分配利润424,155,849.46元，本期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675,715,442.04元。为了回报广大投资者，同时考虑到公司经营发展以及项目投资对资金的需求，现拟以公司总股本6,507,449,486.00股为基数，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0.91元（含税），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分配592,177,903.23元，剩余1,083,537,538.81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5票，其中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为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根据《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指引的要求，在报告期

内持续开展内部控制规范化建设工作，并对公司所有纳入评价范围的经济业务与事项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测试，测试结果显示公司在所有重大经济活动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现状，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需 要，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全面、准确的。监事会同意董事 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5票，其中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 作报告》

《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5票，其中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 摘要》

根据有关要求，监事会对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 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5票，其中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理财产品，可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股东回报。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5票，其中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控股股东三峡集团及其子公司三峡财务公司开展存贷款合作，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管理、降低融资成本、防范融资风险，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和畅通的融资渠道，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公司预计的2016年财产保险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所发生的，有利于公司完善财产保险管理体系，增强财产安全系数，降低保险费用支出。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将遵循公平、公开和公正原则，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损害公司利益，间接降低了公司费用支出，维护股东利益最大化。

监事会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4票，其中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监事楼坚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子公司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提名监事，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5票，其中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